

宿州市埇桥区 2024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4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2023 预算数	2024 年预算数
合 计	1929	687.4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30	40.2
公务接待费	309	240.6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1590	406.6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1570	406.6
公务用车购置	20	

二、2024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埇桥区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687.4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241.6 万元，下降 64.4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40.2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40.6 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406.6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40.2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0.2 万元，增长 34%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业务培训、调研考察等外事活动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安徽省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104 号）、《安徽省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527 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支出 240.6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68.4 万元，下降 22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区直部门按照中央和省厉行节约要求，压减一般性支出。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区直各单位接待上级工作检查指导、考察调研等各项公务开支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埭桥区关于进一步规范“公务接待”管理办法》（区财行〔2018〕185 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06.6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183.4 万元，下降 74.4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406.6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163.4 万元，下降 74.1%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20 万元。下降原因：埭桥区行政事业单位能够严格按照公务用车管理规定，压缩开支及年初购车计划。